(上接A09版)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中科江南/发行人/公司	指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指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7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之行为
战略投资者	指根据战略配售相关规定,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的投资者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之行为 (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际售存托凭证总市值1万元以上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 之行为 (若启动回拨机制, 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交易的自然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配售对象	指网下投资者所属或直接管理的,已在证券业协会完成备案,可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业务的自营投资账户或证券投资产品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除参与网下报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 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上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何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有效报价	指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 的报价部分,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т⊟	指2022年5月6日,为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日和网下申购日
(发行公告)	指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I.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 初步询价总体情况

2022年4月27日 (Г-4日) 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22年4月27日 (T-4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共收 到28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732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 间为5.63元/般-81.57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494,540万股,申购倍数为

(二)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减查,有2家投资者管理的 4个配售对象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的核查材料,有15家投资者管理的77个配售对象为禁止参与配售的关联方,无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上述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1个配

2,797.72倍。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详见附表 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售对象的报价已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对应的申报数量为55,540万股,无效报价 部分不计人有效申报总量 上述相关配售对象提交的报价已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未按要求在 规定时间内提供有效的核查材料的投资者具体参见附表 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中被标注为 无效1"的部分,禁止参与配售的关联方具体参见附表 初步询价

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无效2"的部分。 剔除上述无效申购报价后,共28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651个配售对 象,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报价区间 为5.63元般-81.57元般,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439,000万股,申购倍数为2,

763.15倍。 (三)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生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 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 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 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 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自购价格同一拟自购数量同一自购时间上按深交所 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 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为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当拟剔除的最 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购不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49.65元股 (不含49.65元般)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共剔除91个配售对象,剔除 的拟申购总量为44,49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 和4,439,000万股的1.0023%。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 况请见附表 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 高价剔除"的部分。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265家,配售对象

为6,560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 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4,394,510万股,整 体申购倍数为战略配售回拨后,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 的2,523.41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 名称、证券账户、配售对象名称、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险 表 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	价信息如下:	
投资者类型	报价加权平均数 元/股)	报价中位数 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37.0165	37.60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	35.9362	36.9700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 机构投资者资金	35.9447	37.0000
基金管理公司	36.2511	37.0400
保险公司	34.8637	33.0000
证券公司	40.3687	40.0000
财务公司	-	-
信托公司	32.2050	32.205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7.4954	38.0850
其他《私募基金、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	38.6111	38.3500
四次行价格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征 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有效认购倍数以及承销 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68元股,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 价。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8.27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6)17.48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6)24.36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4)23.31倍 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 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不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

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 年金和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伍)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由报价格不 低于发行价格33.68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差机构(生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 的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21家投资者管理的980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

行价格33.68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767,73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 价未入国"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45家,管理的配售

对象个数为5,580个,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626,780万股,为战略配 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的2,082.56倍。有效 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由购价格及拟由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中备注为 有 效报价"的部分。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 购,并及时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对投资者是否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 资者应按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 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 司章程等下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 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 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 住 承销商 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六) 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科江南所属 行业为 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截止2022年4月27日 (T-4日),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 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 45.23倍。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收盘价 (2022年 4月27日,人民币)	2021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1年扣非后 EPS 元/股)	2021年扣非 前市盈率	2021年扣非 后市盈率
600588.SH	用友网络	17.73	0.2061	0.1179	86.04	150.33
300525.SZ	博思软件	18.28	0.5718	0.5300	31.97	34.49
300579.SZ	数字认证	33.51	0.6446	0.5751	51.99	58.26
603232.SH	格尔软件	9.77	0.3440	0.1435	28.40	68.07
003029.SZ	吉大正元	18.43	0.7837	0.7219	23.52	25.53
		平均值			33.97	46.59

资料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2年4月27日 (T-4日) 注1:市岛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人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其中用友网络2021年扣非前后对应的PE均远高于同行业市盈率,未纳入可比公

本次发行价格33.6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 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436倍。低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低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2年4月27日 (T-4日)发布的 f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 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 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 (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2,700,00万 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新股发行, 无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0,800.00万股。

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700,000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10.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05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5.00%。根据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70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 差额1,350,000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为17,415,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1.67%,网上初

始发行数量为6.885.000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28.33%。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减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 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有效认购倍数及承销 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68元股。

人募集资金总额为90,9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957.11万元 (不含增值税) 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3.978.89万元。 5、 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2年5月6日 (Г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 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2年5月6日(T 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 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 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未超 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 100倍的,应当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10%;网上 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2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行中设定的限售股票无需扣除。

2. 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 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

制,并于2022年5月9日 (T+1日)在《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 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 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 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 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 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 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 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华泰中科江南家园1号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 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

7、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日 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2年4月25日 周一)	披露 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和 相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阿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T-5日 2022年4月26日 倜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 (当日12:00前)	
T-4日 2022年4月27日 周三)	初步询价日 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截止日	
T-3日 2022年4月28日 (周四)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T-2日 2022年4月29日 (間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刊登 例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2年5月5日 (周四)	刊登 俊 行公告》、 役 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2年5月6日 偶五)	阿下发行申购日 6 ;30-15;00,当日15;00截止) 阿上发行申购日 6 ;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自己加按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阿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2年5月9日 (潤一)	刊登《例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据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2年5月10日 倜二)	刊登《何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例上据号中签结果公告》 阿下获配缴款日(从购资金到账截止时间16:00) 网上中签缴款日(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T+3日 2022年5月11日 個三)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ル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2年5月12日	刊登 俊行结果公告》、柖股说明书》	

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 住 承销商)联系

10、发行人高管和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资管计划出资比例存在发

发行人高管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华泰中科江南家园 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于2022年4月27日缴付承诺认购资金 13,411.00万元。根据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华泰中科江南家园1号创业板 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获配金额为9,093.60万元,多余款项将不晚 于2022年5月12日(午4日)退环给华泰中科汀南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退还给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款项可以退还给专项资产管理计 划份额持有人,且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 产净值需高于100万元,因此存在退款后资管计划出资人比例与原始出资比例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华泰中科江南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 理计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 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5月5日 (T-1日)公告的《华泰联合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 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

法律意见书》。 仁 战略配售获配结果

2022年4月29日 (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 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3.68元股,预计募集资金规模为90,936.00万元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

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在2022年5月12日 (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缴 款原路径退回。根据发行人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 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获配股数(股)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华泰中科江南家园1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700,000 90,936,000.00 12个月 90,936,000.00 仨)战略配售股份回拨

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700,000股,占本次 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350,000股将

理计划华泰中科江南家园1号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投 资者为245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5,580个,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3,626, 78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 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

在初步询价过程中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必须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 子平台参与本次网下申购。

1,本次网下电购时间为2022年5月6日 (T日)9:30-15:00。参与网下电购 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 甲购价格、申购数量等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33.68元股,申购数 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 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 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 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

3、网下投资者在2022年5月6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

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讳约情况,并将讳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 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 在2022年5月10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 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2年5月10日 (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在《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

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报价、申购数量、初

步配售数量、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等信息以及列表公示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 申购的网下投资者。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

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伍)认购资金的缴付 1、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获得初步配售的全部网下有效配售对象, 需在2022年5月10日 (T+2日)8:30-16:00足额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 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 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

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 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 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 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付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 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XFX301153",若没有注明或

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了网下发行银行专户,用于收取配售对象划 付的认购资金。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开户行在下 述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应当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配售对象备案的银 · 宁账户所属开户行不在下述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 网下发行专户

网下发行银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字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6)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

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 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 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 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 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 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 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 (T+3日)向配售对象退 还应退入购款至原均款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

7、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 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 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 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 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 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6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

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 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 违约处理: 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 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 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交所 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 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 询价及由购

五、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5月6日 (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 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

为6,885,000股。主承销商将在指定时间内 2022年5月6日9:15至11:30,13:00 至15:00 將6,885,000股 华科江南"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3.68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进行申购。 仨)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 中科江南";申购代码为 301153"。

四 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2年4月29日 (T-2日) 含 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 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 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 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 施办法 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 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22年4月29日 (T-2日) 含T-2日) 前20个 易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 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 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 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 账户持有人名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

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 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 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人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 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当次网上初始发行股 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6,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 度上限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 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帐户以及企业年金帐户,证券帐户注册资 料中 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 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

1、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 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 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 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 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

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 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 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2年4月29日 (T-2日)前20个交易日 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 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 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

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由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 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 2022年5月6日 (Г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 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 (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到 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 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6)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

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6)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化 股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网下回拨后),

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 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1、申购配号确认 2022年5月6日(F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

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2年5月9日 (T+1日),向投资者公告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 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022年5月9日 (T+1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正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告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2年5月9日 (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2022年5月10日 (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 告》中公告中签结界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5月10日 (T+2日)公告的《网 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 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 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 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 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 的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 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2年5月 11日 (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2022年5月11日 (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住承

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阿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

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 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中止本次 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如果网下和网上投 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少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 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泡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网下有效申购总量未及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 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 实施细则》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 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 可责令发

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

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 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

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 住承销 商冶青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2年5月12日 (T+4日),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依

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 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 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消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

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河路68号8号楼1710室

联系人:张驰 申话:010-82650616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839461

发行人: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5日

2、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60,013.05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以上所指公开发行数量按照扣除设定限售期的股票数量计算,但网下发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住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 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周四)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住承销商、将及时

生变动的可能

三、战略配售

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之

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划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2,700,000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 截至2022年4月27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050,000股,占发行数量的15%。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 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

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伍)申购规则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6,500股。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 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

六 网上申购程序

求办理委托手续。

2. 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2年5月6日 (Г日)前在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 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2、公布中签率

网上发行中签率 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

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 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 资者自行承扣。

什)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请见2022年5月12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情况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 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投资者已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保春机构 住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 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发行人: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攀峰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邮箱:htlhecm@htsc.com